**附件1**

**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范围说明**

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包括下列人员：

1.男年满50周岁以上、女年满40周岁以上的大龄城镇居民；

2.持《残疾人证》的城镇居民；

3.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；

4.连续失业一年以上的城镇居民；

5.已参加失业保险并连续失业一年以上的农村进城务工劳动者；

6.城市规划区内的农村新被征地农民；

7.农村实行计划生育的独生子女户、二女户中，男年满40周岁以上、女年满30周岁以上人员；

8.农村居民中持《残疾人证》人员；

9.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；

10.脱贫人口（原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）。